

证券代码：002099

证券简称：海翔药业

公告编号：2020-050

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0年8月19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通知，于2020年8月2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。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敏杰先生主持，经全体监事充分发表意见并表决，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及摘要

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及摘要于2020年8月2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，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51）同时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《证券日报》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及2020年8月27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刊登的《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52）

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七日